

华东交通大学

学位授权点建设年度报告

学位授予单位	名称：华东交通大学
	代码：10404

授权学科 (类别)	名称：法学
	代码：0301

授权级别	博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硕士

2022年2月9日

一、总体概况

(一) 学位授权点基本情况

1. 学科基本情况

法学一级学科是校重点学科和“宝塔学科”，致力于“省内一流、国内知名”的目标，紧密围绕“交通特色”进行建设与差异化竞争。学校 2002 年获得法学本科专业点，2006 年取得民商法学硕士学位授予权，2011 年，获得法学一级学科硕士点（全省首批共 4 个）。法学一级学科现有宪法与行政法学、民法学、刑法学、经济法学、知识产权法学五个二级学科。

2. 师资引育

法学学科拥有师资 41 人，其中高级职称 19 名，硕士生导师 18 名，有 18 名博士学位教师。本学位点加大人才引进力度，近两年引进师资 3 人，其中海归博士 2 人。加大人才培养，开展了教师培训、师德师风培训、参加青年教师骨干培养班鼓励参加国际和国内学术会议等一系列培培育措施。

3. 平台建设

在平台建设和社会服务方面，现基本达到“省内一流、国内有名”水平。学科平台方面，知识产权学科已建成“五位一体”学科平台；江西省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华东交大知识产权研究中心；江西省法学会知识产权法学研究会；国家知识产权培训(江西)基地；法治江西与法律智库研究生人

才培养基地；江西省卓越法律人才培养基地。另外，江西与法律智库人才培养基地是 2014 年江西省教育厅，省工信委、省科技厅、省人社厅联合发文公布首批江西省行业企业与高校研究生联合培训基地，也是江西省内高校唯一的法学类此类基地。学科点配齐人员、加大投入，加强了平台建设力度。

4. 人才培养目标

本学科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适应社会主义民主法治建设的需要，有交通特色和知识产权优势，具有独立从事法学科学研究、教学和法学实务能力的复合型高级法学专门人才。

5. 质量保障体系

学位点加强质量保障体系建设。严把入学质量关，严格招生工作；加大培养质量，严格硕士论文开题、预答辩、答辩各环节；严格导师培养和培养学生培养，落实到导师遴选、培养、指导等环节。成立的教学质量监控机构，进行质量监控。

6. 主要成果

取得了一大批学术成果，成为重要学术组织的负责人，本学位点负责人是省法学会知识产权法学研究会会长，学位点也是秘书处单位。学位点有全国首家铁路法治研究院，由来自国内双一流高校和国外知名学府的 9 名我校法学博士组成，并聘请了业内多位知名学者担任兼职研究员与学术顾

问，在全国铁路行业、法学教育领域产生了重要影响。

(二) 培养目标与培养方向简介

本学科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适应社会主义民主法治建设的需要，有交通特色和知识产权优势，具有独立从事法学科学研究、教学和法学实务能力的复合型高级法学专门人才。

1. 具有健康的体魄和心理素质以及良好的人文素养和法律职业修养。

2. 具有法学基础性知识、专业性知识、工具性知识等基本知识。

3. 具有法学学术素养的学术道德等基本素养。

4. 具有基本法学学术能力：获取法学知识的能力、科学研究能力、学术交流能力、以及其它如具有良好的心理素质，能够进行严谨的逻辑思维和创新性思维，具有良好的理解力、记忆力和表达能力等

5. 法学硕士学位论文符合基本基本要求。

各二级学科培养目标及简介：

宪法与行政法学

宪法与行政法学培养目标

本专业着力培养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改革开放，德智体全面发展，为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和市场经济服务，能独立

从事宪法与行政法教学、科研及立法、执法、司法等实际部门工作的高级专门人才。具体要求是：

(1) 研究生通过规定课程学习和研究，社会调查与实践，学位论文的撰写和答辩，系统地掌握宪法学与行政法学的基本原理，具备一定的专业技能；

(2) 熟练掌握一门外国语，有独立的科学研究能力，在专业领域内能有一定创见；

(3) 能胜任宪法学与行政法学的教学、科研和有关实际部门的工作。

宪法与行政法学学科简介

宪法学与行政法学是部门法学的重要组成部分，属公法范畴。宪法学是以国家根本法为主要研究对象的科学。它通过对宪法的基本要领和基本原则、公民基本权利义务以及国家根本制度等问题的研究，为国家机关及其公务员的公务活动、其他部门法学和政治学等学科的研究提供理论指导。为社会主义事业服务。行政法学是以行政法规范为主要研究对象的科学。它通过对行政法的概念、原则及其所确定的关系和相关制度等问题的研究，为监督和维护行政机关依法行政，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提供理论指导，为行政法治服务。

宪法学和行政法学硕士点 2007 年开始招生，主要方向为中国行政法、中国特色法制，致力于培养具有法治思维的政

治家与具有政治智慧的法学家。现有卓越法律人才培养基地、政治江西与法律智库人才培养基地、交通法制与政策研究所。多名教师兼任江西省行政法学会副会长江西省政府首届行政执法特邀监督员、人民陪审员。

刑法学

刑法学培养目标

1、具有良好的政治素养，坚定的理想与信念，热爱祖国，遵纪守法，品德良好，学风严谨，明礼诚信，身心健康；有献身科学的强烈事业心和创新精神，恪守学术道德，具有严谨的科研作风，良好的团队合作精神和较强的交流能力。

2、掌握本学科坚实的基础理论、系统的专业知识和科学的研究方法，具有一定的国际视野，具有继续攻读博士学位或独立从事科学研究、教学工作或担负专门技术工作的能力，在教学、科学研究或专门工程技术工作中具有一定组织和管理能力的高层次专门人才。

3、掌握一门外语，能比较熟练地阅读本专业的外文资料；熟练掌握计算机技术；能及时的把握国内外刑法学领域的理论和实践的前沿动态；掌握刑法学的改革方向。

刑法学简介

刑法学是以犯罪和刑罚作为研究对象的科学。本学科对刑法学理论研究和司法实践中遇到的各种实际问题进行系

统性研究，以犯罪与刑罚的基本问题、经济犯罪的立法和司法、犯罪学等问题为重点研究课题，培养学生法学理论功底和实际适用法律的能力。目前该学科确定的主要研究方向为：中国刑法学、经济刑法学、犯罪学。

2011年取得法学学科一级硕士点的基础上，结合国家法治进程和实际需要而设立的。目前刑法学学科已形成了结构合理、富有朝气并具有较强的实力的学术队伍。在刑法学领域，开展了卓有成效的教学、科研活动，取得了一系列重要的研究成果，形成了鲜明的学科特色。

民法学学

民法学学培养目标

1. 具有良好的政治素养，坚定的理想与信念，热爱祖国，遵纪守法，品德良好，学风严谨，明礼诚信，身心健康；有献身科学的强烈事业心和创新精神，恪守学术道德，具有严谨的科研作风，良好的团队合作精神和较强的交流能力。

2. 熟练掌握法学基础理论，系统、全面了解本专业的研究方向和各门学科的主要内容及发展趋势，掌握本学科坚实的基础理论、系统的专业知识和科学的研究方法，具有一定的国际视野，具有继续攻读博士学位或独立从事科学研究、教学工作的能力。

3. 掌握解释适用法律的方法，具备法律职业所要求的知识结构、思维特征和应用能力，通晓与之相关课程体系的基本知识和技能，能够独立分析、处理民商事案件，能独立承担法学理论研究、教学、立法、司法和法律实务工作。

4. 具有健康的体魄和心理素质以及良好的人文素养和法律职业修养。

民法学学科简介

民商法学是以民事和商事法律及其发展规律为研究对象的科学，是一门历史悠久、富于学理性和实践性的实用法学，通过对民商法理论和各种民事商事法律制度的研究，为我国民商事立法、司法和律师实务提供了法律理论指导，在发展民主、保障公民民事权利、繁荣经济、促经社会进步进程中发挥了重大作用。

本学科针对法学理论研究和法学实践操作中遇到的各种实际问题，采用多种研究方法，进行系统分析、概括和总结。除了强调对科学技术成果的知识产权法律保护，还立足学术研究前沿，注重法学基本原理的把握和法学理论研究功底培养，使同学们掌握适用法律的基本方法，通晓与之相关的基本知识和技能，具备独立分析、解决法律纷争的能力。本学科目前确定的研究方向主要为：民法学、知识产权法学和商法学。

本学科现拥有江西省百千万人才工程人选一人、江西省高等学校第七批学科带头人一人、江西省第七批中青年骨干教师二人。本学科自从 2007 年正式招收民商法学硕士研究生以来，一直立足于国家及江西省现实及未来人才培养需求，结合学校理工为主的办学特点，近几年来，在 3 项国家社科基金项目、2 项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项目和几十项省级科研项目研究的良好理论研究支撑下，大力促进本学科“跨越式”与可持续发展，努力培养出适应社会主义民主法治建设需要的高级法律专业人才。

经济法学

经济法学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能坚持正确政治方向和四项基本原则，具有较坚实的马克思主义理论基础和较深厚的经济法理论知识，能胜任经济法学教学研究、经济行政、司法工作和企、事业法律实务，德、智、体全面发展的品学兼优的高层次专门人才。且能较好地掌握新时代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建设基本理论，有较扎实的经济法、商法理论基础，重视理论与实践结合，具有较强的科学研究和从事经济法律实务工作能力的专业人才。

经济法学学科简介

经济法学是以经济法为研究对象，着重研究经济法的产生、发展规律的法学学科，是一门重要的新兴学科，在法学体系中居重要地位。新中国的经济法学是改革开放的产物，是适应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的需要而产生和发展起来的。与国外同类学科相比，我国经济法学的研究，无论是在发展速度还是在研究的广度和深度，从总体上来说，都处于领先地位，因此举世瞩目。经济法的研究成果，对于推动我国经济立法、经济执法、经济司法和经济守法等都起着巨大的作用。在中国未来的经济发展和法治建设中，经济法学有着广阔的发展前景。

经济法学是一门应用性学科，具有很强的实践性；它与国家直接参与社会再生产过程、对经济进行调控和管理监督紧密相关。经济法制度和规范的专业性、技术性，决定了经济法学研究的具体经济性。本学科面向我国经济社会发展中的各种实际问题，在深入认识经济关系及其发展规律之基础上，注重法学基本原理的把握和法学理论研究功底的培养，努力追求经济法学“经国济世”之崇高目标。本学科目前确定的研究方向主要有：企业（公司）法、金融法、劳动与社会保障法。

本学科依托法学一级学科硕士点于2012年正式设立并顺利招生，近五年先后承担国家社科规划项目1项，司法部、国家知识产权局项目各1项，江西省社科规划项目、江西省

软科学项目等其他省级项目 10 余项，厅级项目 8 项；在《法学论坛》、《现代财经》、《现代经济探讨》、《知识产权》、《江西社会科学》等权威学术期刊发表论文十余篇，其中多篇被人大复印资料全文转载；出版学术专著（教材）5 部；在互联网金融法、房地产法等领域开展了卓有成效的研究，研究成果社会反响强，影响力大。

知识产权法学

知识产权法学培养目标

本学科是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适应社会主义民主法治建设的需要，具有独立从事知识产权科学研究、教学和法律实务能力的高级法律专门人才。具体要求如下：

1. 较好地以宪法确定的指导思想为指导，掌握马克思主义基本理论和宪法确立的基本原则；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遵纪守法；具有较强的事业心和责任感，具有良好的道德品质和学术修养。

2. 熟练掌握法学基础理论，系统、全面了解本学科研究方向和相关学科的主要内容及发展趋势，通晓与之相关课程体系的基本知识和技能。

3. 较为熟练地掌握一门外语，能阅读本专业的外文资料，具有全球意识和世界视野以及一定的国际交流和竞争能力。

4. 掌握解释适用法律的方法，具备法律职业所要求的知识结构、思维特征和应用能力，能够独立分析、处理知识产权案件。

5. 能独立承担法学理论研究、教学、立法、司法和法律实务工作。

6. 具有健康的体魄和心理素质以及良好的人文素养和法律职业修养。

知识产权法学学科简介：

知识产权法学是新兴的学科，以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商业秘密等知识产权法为研究对象的学科，富于学理性和实践性的实用法学，为我国知识产权立法、司法和律师实务提供了法律理论指导，在保护知识产权权利人权利、保护智力成果、促进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促进高质量发展、繁荣经济、促经社会进步进程中发挥了重大作用。本学科针对知识产权法学理论研究和法学实践中遇到的各种实际问题，采用多种研究方法，进行系统分析、概括和总结。除了强调对科学技术成果的法律保护，还立足学术研究前沿，注重法学基本原理的把握和法学理论研究功底培养，使同学们掌握适用法律的基本方法，通晓与之相关的基本知识和技能，具备独立分析、解决法律纷争的能力。本学科目前确定的研究方向主要为：专利法学、商标法学、著作权法学。本学科立足于国家、行业及江西省现实及未来人才培养需求，

结合我校理工为主的办学特点，形成了研究方向，并在现有国家社科基金项目、省部级科研项目研究的良好前提下，大力促进本学科的“跨越式”与可持续发展，努力培养出适应社会主义民主法治建设需要的高级法律专门人才。

知识产权法学二级学科是于 2019 年 12 年获得国务院学位办备案，2021 年第一次开始单独以知识产权法学二级学科名称招收硕士研究生。知识产权法学是本校的优势与特色。在科学研究、人才培养、社会服务和文化传承等方面不断开拓前进。一是以“江西省法学会知识产权法学研究会”会长和秘书处单位、江西省高校人文重点研究基地——“华东交通大学知识产权研究中心”为依托，集聚校内外资源和条件，打造省内知识产权研究高地；二是已在 2007 年民商法学设立“知识产权法学”研究方向，2021 年另外单独招生，强化知识产权人才培养；三是“国家知识产权培训（江西）基地”为支撑，拓展知识产权社会服务领域；四是以“法治江西与法律智库研究生人才培养基地”为基础，创新知识产权人才培养和文化传承路径。2018 年 9 月 7 日，江西省教育厅、江西省知识产权局批复设立“江西省知识产权学院”，作为我校直属的非独立教育、培训和研究机构，这是全国第五家、中部唯一一家省级知识产权学院。

(三) 研究生招生及规模

学科方向名称/招生人数	2020 年	2021 年
宪法学与行政法学	3	4
刑法学	3	3
民商法学	7	6
经济法学	3	3
知识产权法学	0	4
总计	16	20

我校 2020 年招收 16 名法学硕士研究生,均为全日制,且招录学生均为普通招考,无推免生。其中宪法学与行政法学专业 3 名,刑法学专业 3 名,民商法学专业 7 名,经济法专业 3 名;2021 年招收 20 名法学硕士研究生,均为全日制,且招录学生均为普通招考,无推免生。并首次招收知识产权法专业研究生,其中宪法学与行政法学专业 4 名,刑法学专业 3 名,民商法学专业 6 名,经济法专业 3 名,知识产权法专业 4 名。

(四) 在校研究生基本状况

学科方向名称/在校人数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三年总计
宪法学与行政法学	2	3	4	9

刑法学	3	3	3	9
民商法学	3	7	6	16
经济法学	4	3	3	10
知识产权法学	0	0	4	4
总计	12	16	20	48

我校现拥有在校全日制法学硕士研究生 48 名，其中宪法学与行政法学专业 9 名，刑法学专业 9 名，民商法学专业 16 名，经济法学专业 10 名，知识产权法学专业 4 名。

(五) 学位授予基本状况

学科方向名称/学位授予人数	2020 年	2021 年
宪法学与行政法学	6	5
刑法学	5	3
民商法学	7	4
经济法学	5	2
知识产权法学	0	0

总计	23	14
----	----	----

我校 2020 年共授予 23 名法学硕士研究生硕士学位，其中宪法学与行政法学专业 6 名，刑法学专业 5 名，民商法学专业 7 名，经济法学专业 5 名；2021 年共授予 14 名法学硕士研究生硕士学位，其中宪法学与行政法学专业 5 名，刑法学专业 3 名，民商法学专业 4 名，经济法学专业 2 名。

(六) 研究生毕业、就业基本状况

1. 毕业生基本情况

人文社会科学学院 2020 届法学硕士毕业生总就业率 95.65%，2121 届法学硕士毕业生总就业率 92.85%。

2. 就业情况

人文社会科学学院 2020 届法学硕士研究生毕业生总人数为 23 人，就业人数为 22 人；2021 届法学硕士研究生毕业生总人数为 14 人，就业人数为 13 人。

2020-2021 届法学硕士毕业生签约单位类型分布如表 1。

表 1 人文社会科学学院法学硕士毕业生签约单位类型分布

毕业年份	毕业人数	就业去向					
		党政机关	高等教育单位	其他事业单位	国有企业	民营企业	部队
2020	23	1	2	0	5	13	1

2021	14	2	2	1	4	4	0
------	----	---	---	---	---	---	---

2020-2021 届法学硕士毕业生就业单位如表 2。

表 2 法学硕士毕业生就业单位统计

序号	2020 届		2021 届	
	单位名称	人数	单位名称	人数
1	天津市通都燃气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	广东国鼎律师事务所	1
2	重庆市万州天骄实业有限公司	1	南昌铁路公安局	1
3	江西东方红律师事务所	1	江西惟民(南昌)律师事务所	1
4	北京粉笔天下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合肥分公司	1	南京师范大学	1
5	七三一八一部队	1	中共上饶市委党校	1
6	湖北先路律师事务所	1	上海靖予霖(苏州)律师事务所	1
7	北京德恒(南昌)律师事务所	1	华东交通大学	1
8	潍坊安彬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1
9	埃克塞特大学	1	上海建工集团江西建设有限公司	1
10	上海市锦天城(南昌)律师事务所	1	南昌铁路运输法院	1
11	佛山市铁路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安阳供电公司	1
12	江西映山红律师事务所	1	北京市中银(南昌)律师事务所	1
13	中共江西省委组织部	1	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
14	邢台恒伟建材有限公司	1		
15	江西财经职业学院	1		
16	河南置信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		
17	佛山市铁路投资建	1		

序号	2020 届		2021 届	
	单位名称	人数	单位名称	人数
	设集团有限公司			
18	重庆市万州天骄实业有限公司	1		
19	湖北先路律师事务所	1		
20	上饶市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1		
21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		
22	甘肃笃慎律师事务所	1		
总数		22		13

二、研究生党建与思想政治教育工作

(一) 思政课程与课程思政

具体做法：

学院紧紧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注重能力培养，使思想政治工作体系贯通学科体系、教学体系、教材体系、管理体系，提升育人实效，形成全员全过程全方位育人格局。

1. 融思想政治教育进专业课程。将思政教育融入专业学习中，充分挖掘、发挥法学硕士专业课程自身所蕴含的思想政治教育元素，有机融入教学中。梳理专业课程所蕴含的思想政治教育元素和所承载的思想政治教育功能，优化教学大纲和教学内容。

2. 价值引领服务社会。成立知产童蒙（IPSPARK）--知

识产权宣传普及与基础教育公益志愿服务团队，其所立项目获批了 2020 年度江西省示范性重点扶持，世纪英才采取“三下乡”的方式，助力脱贫攻坚，服务家乡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探索建立长效志愿服务机制，形成公益“传帮带”的效应。

3. 不断强化意识形态工作。把意识形态工作作为加强党的领导和党的建设重要内容，做好舆情处置和对外宣传工作，弘扬正能量，聚合发展力。主要领导切实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认真贯彻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要求，突出立德树人，不断健全课堂教学纪律约束机制，落实听巡课制度，认真开展教材清理，积极推进课程思政，加强对网络阵地、学术论坛的规范管理，严格审查。充分利用相关节日和升旗周对全院学生集体进行爱国主义教育；通过文心向党工程，新时代文明实践站、红色走读，开展入党教育讲座等，对学生进行思想指导。

4. 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严格落实“三会一课”制度，认真开好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层层压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组织开展了党支部工作巡查和党支部书记抓党建述职评议考核工作；举办入党积极分子培训班，严把发展学生党员流程。以学生党员为先锋，以“党员教育管理中心”为依托，以“班团支部”为阵地，坚持党建带团建，走进学生宿舍。

5. 加强思政队伍建设。优化队伍结构，打造特色平台。通过专业老师担任学业导师或班主任，进一步发挥全体专业

老师在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的主体作用。成立文心育人工作室，建设集学习、交流、研究和实践为一体的综合性平台；建立分层次人才梯队培养体系，定期开展沙龙、论坛等活动每年度开展主题教育活动 80 多次，其中在“三化”平台开展 10 多场。线上发布五微动态 150 多次五微作品近 100 篇。学院师生开展微党微团，微党课入选三篇，师生微团课分别获得校教师组二等奖和学生组一等奖等。

主要成效：

全面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领导，贯彻“三全育人”，坚持立德树人，加强思政工作，推进教育改革。

1. 加强课堂思政建设，培育课堂教学改革项目。学校立项建设校级课堂教学改革项目 9 项，通过举办双基等大赛，把思政融入活动中。2019 年常玉凤荣获省高校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专项任务（思想政治工作）年度立项；2018 年常玉凤、林春莉作品《20 万人关注的思政课：“闪耀花椒”校长奖学金公开答辩举行》在中国高校校报协会 2018 年度好新闻评选中荣获消息类三等奖。

2. 组织学生积极参加双创比赛。2019 年白惠文等荣获“挑战杯”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国家级一等奖，“挑战杯”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江西赛区省二等奖；2020 年获全国大学生挑战杯省级金奖和国家铜奖；2020 年白惠文等荣获第六届省“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银

奖。

3. 积极参加社会实践活动。2019 年度省大中专学生志愿者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优秀服务队。2018 年院“语动青春”推普脱贫攻坚服务队，收到团中央的感谢信。2019 年2016 级民商法研究生江舒入选了江西省选调生。2016-2020 年研究生叶霖等 8 人荣获江西省“青马工程”资助，通过实践锻炼提高了研究生的思想政治素质、政策理论水平。

4. 强化意识形态阵地管理和基层党组织建设。落实主体责任，坚持“三会一课”、“党员固定活动日”等活动，做实支部台账。2017 级学院研究生党支部获校“先进党支部”称号。

5. 加强思政队伍建设，提高育人实效。辅导员严荷君同志 2019 年获省教育厅“最美辅导员”和微团课大赛二等奖；2018 年获全国高校辅导员素质能力大赛三等奖；先后两次获省高校辅导员素质能力大赛一等奖。2020 年院学生工作办公室学生资助工作荣获 2020 年“优秀组织奖”；2019 年院学生工作办公室荣获校“优秀学生工作单位”。2018-2019 学年，在思政、创新创业方面获得两项“学生集体奖学金”。

（二）思想政治教育队伍建设

研究生教育在科教兴国、人才强国战略中具有重要的战略意义。为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本学科点研究生思想政治工作，必然要加强思想政治教育队伍建设。

1. 目标和任务

对于本学科点研究生培养的质量目标，在思想政治方面的总要求是：热爱社会主义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具有献身国家现代化建设事业的责任感和事业心，具备良好的道德和作风；在此基础上，要努力培养一大批具有坚定的共产主义理想信念、科学的世界观和人生观、立志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具有强烈的民族自尊心和爱国心，品行高尚，意志坚定的研究生。

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的基本内容是：以马克思主义理论为指导，结合研究生的特点和思想实际，开展各种形式、富有成效的科学理论和时事政治教育；爱国主义、集体主义和国情教育；中华民族优秀传统文化和革命传统教育；国法政纪校规教育、科学道德和学术规范教育。在培养研究生的各个环节和阶段，全面贯穿和推进素质教育。

研究生思想政治的基本方法和根本任务。按照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用科学的理论武装人，先进的思想引导人，高尚的精神塑造人，优秀的作品鼓舞人”；充分运用各种摆事实、讲道理的说服教育方法、激励与约束措施和综合管理、服务手段，帮助研究生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

教书育人是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的重要方面。研究生导师是教书育人的主体，在培养研究生过程中，导师要言传身教，严格要求，既管业务，也管思想，对研究生的全面成长

负责，不断提高优才率：在专业课教学中，教师要善于将科学知识的传授和道德培养结合起来，潜移默化地影响研究生。

2. 队伍和规划

本学科点的思想政治教育队伍主要包括党支部书记、支部委员、团支部、辅导员、导师。

本学科研究生思政教育队伍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结合学校的要求和本院的实际，切实拟行好研究生的思政及各项管理工作。

党支部书记对本学科点研究生德育工作进行了统一领导和规划，努力形成了党支部书记领导、党政结合，强化管理、全员育人的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从机制上保证了将思想政治工作融入研究生的培养与日常管理的全过程。

本学科点在思政教育工作中还发挥了研究生团学联的作用。注意发挥研究生党团组织、研究生会的作用，强化了研究生的自我教育，着重于引导研究生的自觉性、积极性、主动性、参与性，使教育与自我教育成为有机的整体。

（三）研究生党建与校园文化建设

1. 研究生党建

研究生党建工作是研究生德育工作的重要环节。近年来，随着高校研究生规模不断扩大，研究生人数日益增长，对研究生党建工作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本学科研究生党建主要做

了以下工作：

(1) 深入宣传，营造良好的氛围。

本学科点加大了法学硕士党建工作的宣传力度，积极营造了“党建”的氛围，通过宣传橱窗、标语广播等多种渠道开展了宣传工作，充分调动了所有党员参与党建活动的积极性。

(2) 强化理论武装，大力推进思想政治建设。

开展教育，提高研究生党员的素质。及时宣传好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不断丰富了本学科党员的文化生活，为其提供了丰富的精神食粮。

(3) 增强队伍建设，重视研究生工作。

由于本学科研究生党员人数多，本学科点推选出了一些政治素质好，组织协调能力强的研究生党员给其他党员进行党建工作。

(4) 丰富党建活动

本学科点在党建工作中没有照搬本科生的工作模式，除举办了党支部书记讲座和各种关于党建专题的讲座，提高了研究生党员的政治素质，增加了研究生党员的战斗力和战斗力，还举办了一些科研形式的学术交流和学术诚信方面的活动，增强了党员的模范带头作用。

(5) 充分发挥研究生导师在党建工作中的作用

本学科点为做好党建和学术的结合，便联系各位导师在

思想上对研究生党员进行引导，学习上加强引导，密切关注研究生的思想状态。

2. 校园文化建设

校园文化不仅能丰富学生的业余文化生活，而且具有导向、激励、陶冶和凝聚的德育功能，有利于学生正确的人生观、世界观、价值观的培养和形成。

(1) 加强校园精神文化建设

校园精神文化作为一种学校所拥有的思想观念、价值体系、文化产品、道德准则等精神形态的文化氛围，是学校的灵魂，是校园文化的核心要素。主要包括加强“三风”建设（校风、学风和教风）；加强社团文化建设；构建和谐师生关系等。

(2) 加强校园制度文化建设

制度文化是校园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在制度建设过程中我们主要针对：一是建立健全制度，在建立健全制度的过程中本学科点坚持科学性、可操作性和相对的稳定性，同时强化激励机制。二是做好了宣传教育工作，通过各种渠道做好宣传教育工作。通过宣传，扩大了教育效果，有意识地进行正面引导，形成了良好的校园文化氛围，使学生受到潜移默化的影响和熏陶，并最终成为了制度的执行者和传播者。三是认真组织实施，规章制度一经建立，本学科点便认真组织实施，实施过程中本学科点做到了“从严”、“求细”和

“与人为善”。

（3）加强校园物质文化建设

物质文化是一种显性的校园文化，它往往会发挥规范与制约的育人作用。在校园物质环境的营造中本校注意在“因地制宜”、“因校制宜”的原则指导下，做到了校园建筑的使用和审美的有机结合，力求教学与生活设施相对完善，兼顾了校园环境中软、硬件工程的共同发展，以实现学校的各种建筑和设施布局合理，融实用性、艺术性和教育性于一体，使学生从中获得了方便，受到了感染和熏陶，得到了启迪，为校园文化德育功能的发挥奠定了基础。

（四）日常管理服务工作

1. 辅导员

（1）具体落实研究生思想政治工作方案，探索创新研究生思想政治工作新方法、新内容并提出建设性建议。

（2）及时了解研究生的思想动态，采取多种形式和研究生沟通交流，切实做好研究生的日常思想教育和疏导作用，遇有情况，及时向有关部门反映，以及加强对个别研究生的心理咨询指导工作。

（3）加强与研究生、导师、学院、研究生工作部之间的联系，发挥桥梁纽带作用，保证信息的顺畅沟通、政策的上传下达，做好服务工作。

（4）协助有关部门，积极提供研究生教育和管理方面

的合理化建议，抓好本学科研究生的规范化管理。

(5) 负责研究生的党建工作。抓好研究生党支部建设，加强对研究生党员的教育、管理和监督，建立以党员为核心的研究生骨干队伍。加强研究生团组织建设，做好积极分子的培养、考察和组织发展工作。

(6) 组织安排好迎新工作，认真搞好新生的入学系列教育活动。

(7) 负责研究生奖学金、优秀研究生干部、优秀研究生的评优工作，做到程序公开接受广大研究生的监督。

(8) 负责研究生的生活补助发放工作和困难生工作。

(9) 协助学院主管领导抓好研究生的学风建设和组织学术活动。鼓励和支持研究生勇于探索，大胆创新，开展学术争鸣，举办学术讲座。

(10) 负责研究生就业工作。做好毕业研究生的就业政策咨询、就业形势分析、向用人单位推荐毕业研究生等工作，处理好毕业研究生的遗留问题。

(11) 负责研究生道德品质教育。抓好研究生的文明寝室建设、文明就餐、文明就医、文明借阅等活动；做好研究生的稳定工作；协助做好研究生违纪处理工作。

2. 研究生秘书

(1) 负责研究生教学任务的下达与落实工作。

(2) 负责研究生各类考试的安排工作。

- (3) 负责研究生招生、调剂、面试工作。
- (4) 负责研究生论文开题、答辩、送审工作。
- (5) 负责研究生考试成绩的管理工作。
- (6) 负责研究生教学文件领取、传阅、归档工作。
- (7) 负责研究生试卷的收集上交和归档工作。
- (8) 完成院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3. 法学学科负责人

(1) 热爱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认真贯彻实践党的各项方针政策，做好教师的思想政治工作。

(2) 主持制定学科建设发展规划、阶段目标任务和落实措施，分工明确、责任到人。

(3) 立足于本学科特点，能够把握本学科领域发展方向和最新动态，对学科建设和学术研究有创新构思，力争本学科在某些方面有所创新和突破。

(4) 积极筹措学科发展经费，合理使用经费。

(5) 认真组织完成本学科所属课程的各类教学工作任务。

(6) 定期开展教学研究活动，积极组织教学改革和教材建设，使之适应学校课程设置及教学改革的需要。

(7) 组织好学科集体备课，不断更新教学内容。

(8) 对违反教学纪律行为的教师，应当给予教学纪律处分的，有权向学院提出处理意见和建议。

(9) 时刻关注学术梯队现状，制定学术队伍建设计划以保证师资队伍稳定。

(10) 根据学科建设及教学科研需要，制定教师培养计划。

(11) 经常组织本学科学术交流、举办专题讲座，把握研究前沿。

(12) 全面负责学科行政、教学、科研、社会服务等项工作的日常管理，保证各项工作任务为贯彻落实。

(13) 健全学科管理制度。如：例会制度、考勤制度、经费使用管理办法，各级各类文件管理、业务资料档案、教师业绩档案等。

(14) 做好教师的年度考核、奖惩评先、岗位津贴发放及职称晋升的推荐选拔工作。

(15) 管好用好学科行政经费。

(16) 按时完成大学、院系交办的其他工作。

三、研究生培养与教学工作

(一) 师资队伍

各培养方向带头人与学术骨干，主要师资队伍情况。

法学一级学科硕士点有五个二级学科，分别是宪法与行政法学、刑法学、民商法学、经济法学、知识产权法学。师资队伍情况如下表：

专业技术职务	人数合计	年龄分布					学历结构		硕士导师人数	最高学位非本单位授予的人数	兼职硕导人数
		25岁及以下	26至35岁	36至45岁	46至59岁	60岁及以上	博士学位教师	硕士学位教师			
正高级	9	0	0	0	8	1	2	5	9	8	0
副高级	11	0	1	4	6	0	5	6	9	11	0
中级	14	0	7	6	1	0	10	4	0	14	0
其他	7	0	7	0	0	0	1	6	0	2	0
总计	41	0	15	10	15	1	18	21	18	35	0

我校法学专业教师 41 人，共 18 名博士学位教师，占比 44%，21 名硕士学位教师，拥有 18 名硕士导师，最高学位非本单位授予教师 35 名，无兼职硕士导师。

其中拥有正高级职称教师 9 人，副高级职称 11 人，中级职称 14 人，其他职称 7 人；

教师年龄分布上，45 岁以下 25 人，占比 60%。年龄在 26 至 35 岁之间共 15 名教师，其中副高级职称教师 1 名，中级职称教师 7 名，其他职称教师 7 名，年龄在 36 至 45 岁之间共 10 名教师，其中副高级职称教师 4 名，中级职称教师 6 名，年龄在 46 至 59 岁之间共 15 名教师，其中正高级职称教师 8 名，副高级职称教师 6 名，中级职称教师 1 名，满 60 岁正高级职称教师 1 名；

18 名博士学位导师中正高级 2 名，副高级 5 名，中级 10 名，其他 1 名，21 名硕士学位导师正高级 5 名，副高级 6

名，中级 4 名，其他 6 名；

18 名硕士生导师中拥有 9 名正高级教师,9 名副高级教师；
35 名最高学位非本单位授予教师中，正高级教师 8 名，
副高级 11 名，中级 14 名，其他 2 名。

(二) 课程建设

本学位点开设的核心课程及主讲教师。课程教学质量和持续改进机制，教材建设情况等。

本学位点开设的核心课程及主讲教师。课程教学质量和持续改进机制，教材建设情况等。

序号	课程名称	课程类型	学分	授课教师	课程教学质量	教材建设情况	课程大纲
1	习近平法治思想概论	必修课	2	肖海	良好	无	有
2	法理学专题研究	必修课	3	梁成意	良好	无	有
3	宪法学理论研究	必修课	2	叶霖	良好	无	有
4	行政法学专题研究	必修课	2	李余华	良好	无	有
5	行政诉讼法学专题研究	必修课	2	李余华	良好	无	有
6	经济法总论	必修课	2	邹开亮	良好	无	有
7	商法总论	必修课	2	邹开亮	良好	无	有
8	企业与公司法研究	必修课	2	邹开亮	良好	无	有
9	民法学总论	必修课	2	胡卫萍	良好	无	有
10	物权法研究	选修课	2	徐燕峰	良好	无	有
11	合同法研究	选修课	2	汤印明	良好	无	有
12	侵权责任法研究	选修课	2	胡卫萍	良好	无	有
13	知识产权总论研究	必修课	2	张祥志	良好	无	无
14	专利法研究	选修课	2	胡小伟	良好	无	有
15	商标法研究	选修课	2	肖海	良好	无	有
16	刑法学总论	必修课	2	卢宇	良好	无	有

17	刑法学分论	必修课	2	卢宇	良好	无	有
18	经济刑法理论研究	必修课	2	刘振东	良好	无	有
19	比较刑法研究	选修课	2	卢宇	良好	无	有
20	世界贸易组织法研究(双语)	选修课	2	贺玉琳	良好	无	有

(三) 导师指导

对于导师选聘、培训和考核，严格按照《华东交通大学研究生导师管理办法》进行执行。

1. 导师选聘

法学学科的研究生导师的选聘工作按照评聘分离的原则进行。根据法学学科建设发展和人才培养的实际需要，组成了合理的学术梯队。研究生导师每年进行一次选聘，根据业绩条件，同一教师可以申请并认定为两个不同学科的研究生导师，充分做到了合理利用咨询，科学而有效地推动研究生导师队伍的建设与发展。

2. 导师培训

法学学科以提高研究生培养质量为目标，以研究生和导师为核心，以强化过程管理为重心，结合学位论文、质量保障与警示案例、师德师风、导师队伍管理、人才培养等重点环节，通过学术交流会、座谈会、课程、报告会等多种形式持续开展导师培训。2020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期间，累积培训达 25 人次，其中涉及哲学社会科学教学科研骨干研修班、思政课培训、科研能力提升培训、课题申报培训、学术专题报告会、师德师风教育培训等主题。通过持续的导师培训，使导师要全方位掌握并执行国家和学校有关政策要求，严把学位申请过程、严把学位论文质量，切实提升学院研究生培养质量。

3. 导师考核

法学学科注重考核研究生导师的学术道德和工作职责。对认真履行职责、积极投身研究生教育教学改革，并取得显著成绩的导师要给予鼓励，并在评定优秀研究生导师、先进工作者、专业技术职务等时，会对这类导师优先予以推荐，此外在招收研究生时，还可适当增加招生名额。对不认真履行职责的研究生导师要给予适当的戒勉和处理。所指导的研究生连续 2 届出现学位论文外审不能通过或者学位论文答辩不通过的，暂停招生 1 年；连续 3 届出现学位论文外审不能通过或学位论文答辩不通过的，取消研究生招生资格。对研究生导师违反导师职责，学术弄虚作假等行为，视情节分别给予通报批评、暂停招生、取消研究生导师资格，直至给予行政纪律处分。通过奖惩并行的方式，严格执行研究生导师的考核标准。

对于导师指导研究生的制度要求与执行情况。

首先，为提升研究生导师工作水平，法学学科采用交流

研讨、资深导师讲座、案例分析讨论等形式，加强对导师指导能力、沟通能力、学生心理把握能力的培训，不断提升研究生导师教书育人的能力和水平。其次，组织全体研究生导师认真学习《研究生导师指导行为准则》文件精神，逐一进行解读，并就其它高校出现的典型案例进行警示教育。随后又召开了研究生代表（个别进行）谈话，就导师出现的问题进行交流。然后就掌握到的情况向全体导师进行了反馈，望引以为戒。最后，督促导师把立德树人落实融入到课程教学、论文指导等各个环节，在日常教学指导过程中除提升学术素养与学生创新能力外，还要把思想教育、文化素质教育贯穿始终，实现全过程育人、全方位育人。

（四）学术训练

法学学科在研究室参加学术训练及科教融合培养研究生方面成效显著。

1. 积极参加国内外重要学术会议

2020-2021 年度，学生参加重要学术会议共计 16 次。其中包括第七届法治社会·长江（国际）论坛、江西省法学会知识产权法学研究会、知识产权强国建设高端论坛、世界 VR 产业大会知识产权论坛、VR+知识产权保护主题论坛、2020 年五四峰会论坛、2020 年度全国刑法学术年会、中国法学会知识产权法学研究会 2020 年年会、2020 年中国技术经济论坛、中国法学会民法学会学术论坛等，部分学术在上述学术

会议上作了主题发言，体现了法学学科在利用重要学术会议加强研究室学术训练方面上取得的显著成效。

2. 积极发表学术论文、参与学术项目

法学学科研究生积极发表学术论文、参与学术项目。其中，张坤生、邓文迪、王米娜、熊智豪、王霞等同学在包括CSSCI和北大核心发表多篇学术文章；李雨童、陈梦如、段衍锋、陈西西同学主持了江西省2020年度、2021年度研究生创新专项资金项目；邓文迪、詹传涛、王霞同学获得了2020年、2021年江西省青年马克思主义者理论研究创新工程资助项目立项。雷文智、刘佳明同学的论文获2020年省级优秀硕士学位论文称号。

3. 充分的设备、平台与经费支持

法学学科注重可用于本学科研究生培养的教学科研设备及平台的建设。在教学科研设备方面，目前拥有模拟法庭、知识产权实验中心、铁路法研究中心、交通法研究中心、法治讲堂实验中心、案例研讨中心、法硕实验中心、法律诊断案例中心等多个实验室，总面积为757.6平方米，总价值为258.65万元人民币。在教学科研平台方面，目前包括华东交通大学知识产权研究中心、江西省法学会知识产权法学研究会、法律硕士点、国家知识产权培训（江西）基地、江西省知识产权学院、法治江西与法律智库人才培养基地、华东交通大学复合型、应用型卓越法律人才培养基地、华东交通大

学铁路法治研究院、华东交通大学党内法规研究中心等多个国家级、省级、院级的科研平台，能够为研究生的学术训练提供夯实的平台保障。

（五）学术交流

研究生参与国际国内学术交流的基本情况。

在 2021 年举办的世界 VR 产业论坛知识产权保护平等论坛上，全体法学硕士研究生和大部分法学教师参会。每年组织 2-3 名教师和 2-3 名学生参加南湖知识产权论坛国际学术研讨会。组织教师和学生参加中国法学会各研究生的学术年会和相关论坛。

2020 年至 2021 年，我院法学硕士参加本领域国内外重要学术会议达十余人次，具体包括知识产权强国建设高端论坛、世界 VR 产业大会知识产权论坛、第七届法治社会·长江（国际）论坛、中国法学会知识产权法学研究会 2020 年年会、江西省法学会知识产权法学研究会、中国技术经济论坛、第三届计算法学国际论坛——智能产业发展与法律制度创新国际学术会议等。

参会法学研究生针对各自的研究成果进行了学术报告，具体包括《中国铁路专利运营与法律问题研究》《突发公共卫生事件背景下村民委员会的权限错位及其回归》《大数据算法背景下就业歧视规制初探》《远程工作劳动关系认定及制度的构建》等，法学硕士研究生还参加 Commercial and Corporate Law (CCCL), Seminar-Zoom 等国际会议，作了“Benchmark Reform- The Fate of LIBOR”发言。

(六) 论文质量

体现本学科特点的学位论文规范、评阅规则和核查办法的制定及执行情况。本学位点学位论文在各类论文抽检、评审中的情况和论文质量分析。

学位论文是硕士研究生培养工作的核心环节。本学位授权点严格按照《华东交通大学学位授予工作条例》《华东交通大学关于全日制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工作的规定》《华东交通大学关于提高研究生培养质量的意见》《华东交通大学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学位论文格式模板》《防范研究生学位论文学术不端行为暂行规定》《研究生优秀学位论文评选办法》《华东交通大学研究生教育督导管理办法》等规范的要求，制定、建立并严格执行包含中期考核、开题报告、预答辩、查重检验、论文评阅、答辩、质量督导、责任追究等环节的全流程质量标准和质量监控机制。

1. 严格设置准入条件。在第三学期开展中期考核，检查

研究生的政治思想、品德、课程学习、科研能力、文献查阅能力、实验能力、数据分析和处理能力，并将考核结果分为A等（优秀）、B等（合格）、C等（警告）、D等（不合格）。考核结果为B等以上方可进入学位论文阶段。

2. 严格把控学位论文质量。开题前，要求查阅不少于60篇文献资料，并写出不少于5000字的文献综述报告。开题时，学科专家组对选题的创新性和可行性进行重点论证。对没有通过开题报告论证的研究生，经导师同意，三个月后可以申请重新开题。重新开题不通过者，学科专家组可以提出淘汰的建议。在论文答辩前一学期，本学科根据研究方向组织对研究生学位论文的阶段性工作进行评价，组织预答辩。预答辩通过者，方可提请论文查重检测，通过重复率检测者安排论文送审，两位外审专家给出合格评价方可进行论文答辩。

3. 严格实施学位论文质量督导。成立研究生教育督导组，聘任具有丰富培养经验的校内外指导教师担任研究生教育督导组成员，负责对研究生中期考核、开题报告、毕业论文预答辩和答辩、论文质量等环节进行全程监督、检查和评估。

4. 严格落实学位论文问责制度。对在省学位论文抽检中，研究生出现一次“存在问题论文”，其导师停止招生一年；连续两次研究生出现“存在问题论文”，其导师停止招生五年。

本学位授权点硕士研究生学位论文由研究生院负责送外审。2020年和2021年学位论文送审率为100%，送审通过率为100%。从评审情况看，学位论文选题有较高的理论价值和一定的应用价值，学位论文写作立论正确、论述充分、结论严谨、逻辑合理、格式规范。

（七）质量保证

培养全过程监控与质量保证、加强学位论文和学位授予管理、强化指导教师质量管控责任、分流淘汰机制等情况。我校以满足社会需求为导向，以提高人才培养质量为核心，坚持走内涵式发展道路，强化培养过程管理，加强科学道德与学风教育，培养具有高尚情怀和实践能力卓越的法律人才。

首先，构建了“**三层级+六系统+双循环**”科学完善、立体动态、全员参与的长效监控机制，以全面提高课程教学质量为目标，强化课程教学的过程管理和质量监控，加强对授课质量的跟踪监测和过程评估。

其次，健全了学位论文评审制度。推行开题评审组集体把关方式，制订科学合理全面中期考核标准，坚持实行学位论文“双盲”评审制度，对“存在问题学位论文”的研究生指导教师，视情况采取质量约谈、限招、停招直至取消研究生指导教师资格等处理。坚持答辩人员的资格审查制度，实行答辩过程及答辩信息公开制度。

再次，制订研究生分流与淘汰实施办法。在培养过程中，

针对论文开题、中期考核、论文评阅、答辩等重要环节引入研究生分流机制，对无法保证培养质量及培养过程中违反学术道德、不遵守学术规范，涉及学术不端的培养对象视情节予以分流或淘汰。

最后，健全研究生指导教师责权机制，对考核不合格者或培养质量出现问题的研究生指导教师，视情节给予通报、暂停招生、取消研究生指导教师资格等处理。

（八）学风建设

本学位点师德师风建设情况，科学道德和学术规范教育开展情况，学术不端行为处理情况等。

1. 师德师风建设情况：本学位高度重视师德师风建设，主要采取以下措施。其一，在新教师入职培训中开设师德教育专题，把好入口关。将师德教育作为培育优秀教师团队、骨干教师的重要内容，培育过硬的师资队伍。其二，开展“送法下乡”和法律志愿服务，深化师德教育内涵。其三，利用教师节、开学季、毕业季、校庆日等集中宣传优秀教师典型，并开展优秀教师评比、宣讲、展示等活动，营造风清气正的师德师风氛围。其四，定期开展师德师风专题教育活动，组织全体教师强化学习新时代师德师风规范文件、集中开展师德警示教育。其五，坚持师德第一标准，将师德师风将被纳入日常管理，并融入教师的资格认定、招聘引进、日常考核、

职称评聘、推优评先、表彰奖励、科研和人才项目申请等各个方面，考核实行“一票否决”。

2. 科学道德和学术规范教育开展情况：其一，举行新进教师入职培训，实行师德承诺制。为全面提高学院教职工职业道德素养，严防学术不端等行为，定期开展科学道德和学术规范教育活动，积极引导广大教职工以德立身、以德立学、以德施教、以德育德。其二，深入学习省、学校、学院关于科学道德和学术规范教育的系列文件，促进各项文件精神消化吸收和落实落地。其三，针对研究生学术论文、学位论文等环节，开展研究生科学道德和学术规范教育，加强学术道德与诚信培养。组织开展师生座谈会、学术论坛、博士沙龙、辩论赛、知识竞赛等形式更为多样的教育活动，加深新生对研究生科研活动的认知。其四，组织研究生导师以专业方向为单位，开展学术道德规范专题培训，引导学生明确本学科的学术要求和规范，掌握学术研究工作规范，自觉抵制学术不端行为。通过研究生导师对学生科研环节的监督和指导，培养学生科研能力的同时进行潜移默化的科学精神教育。全面使用“学位论文学术不端行为检测系统”，规定重合率超过一定比例的学生必须进行论文修改并经导师同意后才能双盲送审，树立正直诚信的良好学风。

3. 学术不端行为处理情况：严格按照本学位点《关于学术不端行为处理办法》规范学术和科研行为，一经发现，严肃处理。本学位点尚未发生学术不端行为。

（九）就业发展

本学位点毕业研究生的就业率、就业去向分析、用人单位意见反馈和毕业生发展质量调查情况。

本学位点毕业研究生的就业率为 95%，就业率较高且专业相关度较强。针对就业单位类型，民营企业属于毕业生就职最多的企业类型，比例将近达 50%；就职于国有企业的比例紧随其后，达 26%；就职于高等教育机关和党政机关的比例相差不大，分别为 9%和 11%；此外，还有部分研究生毕业生就职于部队与其他事业单位。用人单位普遍反馈我校法学专业毕业研究生专业基础知识扎实、与人交往能力较强且能较好地适应岗位需求，尤其是在就业离职率方面保持较低水平，毕业生职业发展与人才培养质量持续稳步提升。

一、研究生教育支撑条件

（一）科学研究

本学位点近 5 年已完成的主要科研项目以及在研项目情况。

近五年，本学位点教师省部级以上纵向课题立项 49 项，横向课题立项 24 项，共计 73 项，科研经费共计 491.1 万元

(其中近 2 年纵向课题经费 113.75 万元), 在研项目 51 项。其中, 四位教师在研国家社科基 4 项, 司法部课题 3 项。

法学学科负责人和骨干教师 5 人主持国家级项目 6 项。

(二) 支撑平台

本学位点支撑研究生学习、科研的平台情况如下:

- 1、国家级平台: 国家知识产权培训(江西)基地
- 2、国家级平台: 法律硕士点、法学硕士点
- 3、省级平台: 江西省法学会知识产权法学研究会挂靠单位
- 4、省级平台: 江西省知识产权学院
- 5、省级平台: 法治江西与法律智库人才培养基地
- 6、省级平台: 华东交通大学复合型、应用型卓越法律人才培养基地
- 7、省级平台: 华东交通大学知识产权研究中心
- 8、校院级平台: 交通法制研究所、铁路法制研究院、农村社会治理研究中心

拥有比较先进的教学、实验仪器设备, 建设有先进的模拟法庭。国内外图书资料 10.03 万册, 能满足培养硕士研究生的需要。有较为完备的学风与学术道德制度, 有较为合理的学校学科建设和研究生培养管理制度, 奖助体系完备。

聘请省高级人民法院、检察院、省知识产权局、律师事务所、企业等具有相关实务经验的法律实务人士担任实务导

师。

（三）奖助体系

本学位点研究生奖助体系的制度建设，奖助水平、覆盖面等情况。

为切实改善研究生学习、科研和生活条件，学校和学院针对法学研究生设立了一系列奖学金和助学金资助项目，符合各项制度规定条件的全日制法学硕士研究生均可申请。正常情况下，研究生获得的奖学金、助学金等能够满足支付学费和生活费基本开支，确保其安心从事科学研究和完成学业。

1. 研究生奖学金

研究生学业奖学金，奖励标准为：学业奖学金对全日制硕士研究生 100%覆盖，省级学业奖学金（10000 元/学年）（40%），校级一等学业奖学金（8000 元/学年）（20%），校级二等学业奖学金（5000 元/学年）（20%），校级三等学业奖学金（3000 元/学年）（20%）；用于奖励支持表现良好的研究生更好地完成学业，按照学制年限奖励，由学校负责组织实施。

研究生国家奖学金，奖励标准为：硕士研究生 20000 元/学年，用于评选奖励学习成绩优异，科研能力显著，德智体全面发展，综合素质优秀的研究生。

研究生政府奖学金，奖励标准为：硕士研究生 10000 元/学年，用于评选奖励在学习科研、社会工作、文体活动及

科技创新等方面表现优秀的研究生。

研究生专项奖学金，由学校出资设立，用于奖励获得国家、省（部）、学校各种荣誉称号，优秀学位论文、高水平学术论文及专利技术成果，各级政府奖励的科研成果，各级科研竞赛取得优异成绩的研究生。

2. 研究生助学金

研究生国家助学金，奖励标准为：全日制中国籍研究生，6000 元/生·年，按月拨付资助卡。

岗位助学金、助学贷款、专项助学金、困难补助、“助研、助教、助管”津贴等多种类型，岗位助学金由学校和导师按月发放，助学贷款和专项助学金由同学按规定申请，资助金额根据相关规定或学生实际情况确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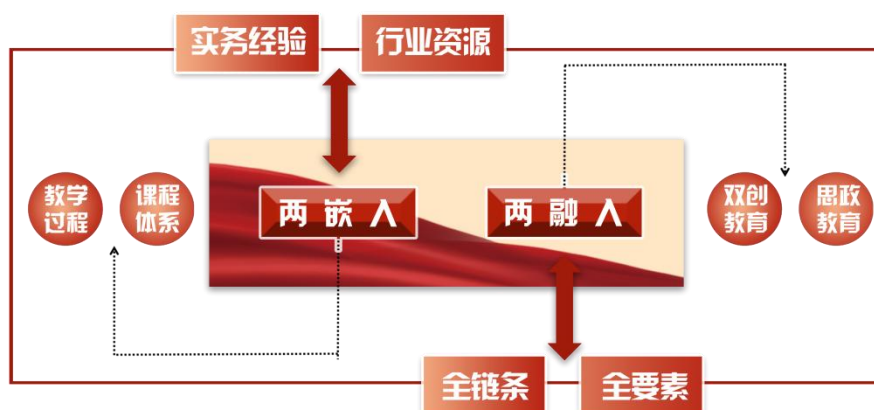
五、研究生教育改革情况

（一）本学位点在人才培养、教师队伍建设、科学研究、传承创新优秀文化、国际合作交流等方面的改革创新情况。

1. 人才培养方面的改革创新。

（1）立足法学教育版图，依托学校办学优势，紧贴行业法治脉搏，对标国内一流院系，秉持错位创新理念，致力培养政治素质过硬、理论学养深厚、专业技能精良、行业知识扎实的高层次复合型、创新型、应用型法治人才；力争建设国家一流行业法学特色专业，打造懂法律、知行业、通文

理的中国新文科教育样本。（2）“两嵌入”。实务经验嵌入教学过程，行业资源嵌入课程体系。（3）“两融入”。“全链条”融入创新创业教育，“全要素”融入思政教育。



2. 教师队伍建设方面的改革创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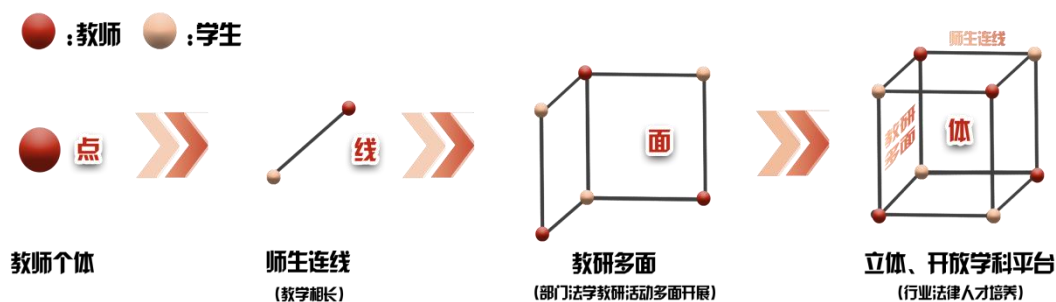
（1）主要举措

①2019年10月成立全国首家全面系统和专业一流的铁路法治研究院。目前研究院已构建全国一流高级顾问团队和学术委员会，正在建设全国一流铁路法治专职和兼职研究队伍。组建天佑法学团队，发挥“省高校卓越法律人才培养基地”的重要作用。

②构建“德、能、专、精”师资队伍。实行师德师风一票否决制；重视教师理论能力的教学应用，引领学生积极关注学科前沿和现实发展；强调教师行业背景对教学能力的反哺作用，回应法学实践教学需求；发挥教学名师示范效应，实行青年教师导师制。



③打造“点、线、面、体”基层教学组织。以教师个体教研活动为基础、以教师与学生连线的师生共同行为为依托、以教研室教研活动的多面拓展为助力，打造法学一流专业立体发展平台。在开展教研活动、组建教学团队的基础上，凝练培养特色，满足行业特色法治人才培养需求。



(2) 成效：

(1) 形成了一支以高层次人才、中青年学科带头人等为核心的教学队伍。高级职称教师占比 49%，博士学位教师占比 44%，多名教师获“教学名师”“优秀教师”等称号。

(2) 教师专业能力提升明显。本学位点教师省部级以上纵向课题立项 49 项，横向课题立项 24 项，共计 73 项，科研经费共计 491.1 万元（纵向课题近 3 年上百万），在研项目 51 项。其中获国家铁路局课题 3 项，获得省部级领导批示 8 项。

(3) 以学生为中心的人才培养成效显著。学生参赛获

得国家级奖项数比3年前增加50%，获奖人次增加3人次；法律职业资格考试通过率持续攀升，在省内名列前茅。

3. 科学研究方面的改革创新。

(1) 积极参加国家级、省部级法律智库项目研究和座谈会，服务国家和社会经济社会发展，促进科研质量提升。两位专家受邀参加全国人大财经委交通立法、中国法学会和国家铁路局铁路法修订工作座谈会；(2) 作为法律专家积极参加最高人民检察院和省人民检察院的重大疑难案件听证会，作为评委参加国家铁路局课题验收工作；(3) 积极带领研究团队（包括研究生），攻坚克难，撰写全国开创性的著作《铁道法治学导论》，其书稿已提交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出版（2021年12月16日正式签订出版合同）；(4) 2021年10月省知识产权学院与省高院联合举办世界VR知识产权论坛；(5) 铁路法治研究院正积极筹办“全国首届铁路法治高端论坛”；(6) 近5年获得国家级、省部级法学课题20项；带领研究生高质量完成国家铁路局重点法规类课题项目2项，成果获国家铁路局采纳。

4. 传承创新优秀文化方面的改革创新。

(1) 凸显专业特色，传统法学与现代法学相融合。厘清传统部门法学对新兴法律问题的适用、适应程度，以问题为中心优化调整《铁路法学》《科技与法律》《知识产权法》《人工智能与法律》《大数据与知识产权》等专业基础课、

交叉课、前沿课等专业课程体系，整合打造“领域法学”课程模块，回应现代科技和新型法学发展关切。探索以学科专业带头人为核心、以重大项目为牵引的创新团队建设模式，支持“知识产权”“铁路法治”“网络法学”团队，打造国内一流知名科研教学团队。

(2) 夯实专业实践，理论创新与实践创新相契合。立足本专业在创新教育所集聚的优势，把创新教育纳入院系改革发展的重要工作内容，建立专业创新指导委员会制度，系统构建创新意识培养、知识累积、能力提升、成果孵化、融资对接、项目落地等“全链条式”的创新教育体系，促进创新教育与专业教育深度融合，将本专业独特的创新教育模式辐射全国。

5. 国际合作交流方面的改革创新。

(1) 努力发挥知识产权学科优势，用好世界 VR 产业大会平台，积极参与国际合作交流。2021 年 10 月 20 日下午，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与华东交通大学、江西省知识产权局，在南昌共同举办了 2021 年世界 VR 产业大会平行论坛——“VR+知识产权保护主题论坛”。省法院党组书记、院长葛晓燕，华东交通大学党委书记柳和生出席论坛并致辞。

(2) 努力强化民商经济法学科和行政法学科与公共管理学科的联合优势，积极践行开放办学理念，积极参与国际合作交流。2021 年 11 月 4 日上午，我院于教 25 栋 419 室举

行与泰国兰塔纳功欣皇家理工大学国际创业管理学院线上合作签约仪式。院长朱新建、党委书记黄瑜、国际学院院长（国际合作交流处处长）李冬伟、党政办主任林彤、研究生辅导员王涛、泰方国际创业管理学院中国事务专员王振兴、泰方国际创业管理学院交大事务专员曾隆出席仪式。副院长吴昌林主持仪式。

（二）本学位点在科研成果转化、促进科技进步、服务国家和地方经济发展、繁荣和发展社会主义文化等方面 1-2 个典型案例。

1. 科研成果转化方面的典型案例。

（1）2018 年，肖海教授撰写的咨询建议《建议我省加强“八一”品牌的商标保护》在江西省委办公厅内刊《参阅信息》第 87 期刊发，获省委书记刘奇、省长易炼红及两位副省长批示；省市场监管部门已根据批示着手强化江西“八一”品牌保护工作。

（2）2019 年，胡卫萍教授的研究成果《我省博物馆文化资源“活化”利用的应对思考》获得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马志武肯定性批示。

（3）2021 年 7 月，甘黎黎副教授撰写的水源地保护报告获时任我省省委书记刘奇同志的肯定性批示。

（4）2021 年 12 月 16 日，我校省知识产权学院成功召开《江西知识产权强省建设纲要（2021-2035 年）》专家论

证会。张祥志副院长就纲要的背景、编制的整体思路和主要考虑、主要框架和内容对纲要编制进行汇报，多角度解释为何发展以及如何发展本省知识产权事业，并提出相关框架与内容。

2. 促进科技进步方面的典型案例。

(1) 2021年，张祥志博士和杨晓培博士分别获批“一种环保型雾化装置”发明专利（ZL201910598680.4）和“铁路机车转向强光安全前照灯控制系统V1.0”计算机软件著作权（07602860）。

(2) 张祥志博士指导学生获奖的作品：①中国高铁走出去的知识产权风险调查研究，获第十六届“挑战杯”课外科技作品竞赛全国一等奖，2019年。授予部门：团中央、教育部等。②景德镇陶瓷文化传承创新的知识产权保护研究，获第十二届“挑战杯”创新创业竞赛全国铜奖，2020年。授予部门：团中央、教育部等。

3. 服务国家和地方经济发展方面的典型案例。

(1) 2020年，铁路法治研究院副院长曾明生教授、副院长杨晓培副教授受邀参加国家铁路局《铁路法》修订专家座谈会，就《铁路法》修正案（草案）提出了多项意见和建议，获得国家铁路局科技与法制司领导和其他与会专家的广泛认同。

(2) 2021年，铁路法治研究院副院长曾明生教授、副院长杨晓培副教授受邀参加全国人大财经委交通立法、中国法学会关

于铁路法修订工作专家座谈会；作为专家评委参加国家铁路局课题项目结项验收工作。

(3) 2021 年杨晓培博士课题组主持的国家铁路局课题“铁路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对策研究”项目，和曾明生博士课题组负责的国家铁路局课题“中欧班列开行和发展法律问题研究”项目顺利结项。研究成果获国家铁路局采纳和好评。

(4) 2019 年，邹开亮副教授撰写的咨询报告《做好我省农产品地理标志工作的建议》被中共江西省委办公厅内刊《参阅信息》第 23 期刊发，获副省长孙菊生、副省长胡强的肯定性批示；省农业农村厅正按照批示，结合农业农村部“地理标志农产品保护工程”，推进“江西省地理标志农产品保护工程”。

4. 繁荣和发展社会主义法治文化方面的典型案例。

(1) 利用基地优势，全面弘扬创新知识产权法治文化。依托“国家知识产权培训（江西）基地”“江西省知识产权培训中心”，近五年共主办、承办数十场/次各级、各类面向政、产、学、研、社各领域的知识产权培训活动，全面弘扬创新知识产权法治文化。

如：①2017-2020 年，专利代理人考前培训班。每年一期，每期约 20 天、300 余人次，助力本省专利代理人才供应和储备。②2017 年，知识产权行政管理人员培训班。面向知识

产权行政管理机关，普及知识产权基本知识，提升知识产权业务水平。③2018年，新时代知识产权保护发展趋势与地方特色高端培训班。面向省内各级知识产权局、企业知识产权部门、中国（南昌）知识产权保护中心、中国景德镇（陶瓷）知识产权快速维权中心相关工作人员。④2018年，江西省知识产权局长培训班。面向全省各地、市、县（区）知识产权局长，宣讲知识产权强国建设，讲解知识产权国内外发展形势。⑤2019年，提升专利申请质量专题培训班。面向专利行政机关及企业、高校及科研院所、服务机构知识产权管理、服务人员。⑥2019年，知识产权实务人才专题研讨班。面向知识产权行政管理部门、企业、高校和科研院所、服务机构有关人员。⑦2019年，张祥志、宋婷、卢群组成“博士宣讲团”，与市场监管局合作，深入十余所中小学开展知识产权巡讲活动，提升中小学知识产权法治知识和创新创造意识。⑧2020年，学院充分利用现代信息科技手段，创新服务模式，开通“知识产权课堂”直播或课件学习，拓展远程培训，张祥志副院长亲自进行远程授课；服务团队为丰富服务内容、提高服务质量，群策群力，及时与中国知识产权培训中心联系，临时获得5门针对企业知识产权创新和保护的课程，由华东交通大学免费提供给抚州市线上使用，学院党员骨干教师为全体学员提供线上知识产权咨询服务，为全市200余家企业开展知识产权远程

公益培训，实现了企业无形资产资源和信息的共享，受到企业好评。学院、基地积极承办了全省版权知识竞赛和全省版权征文比赛两项大型活动，并深度参与由江西省新闻出版局（江西省版权局）牵头的7项版权宣传系列活动。

⑨2021年，张祥志副院长荣获2016—2020年全省普法工作先进个人称号。

（2）利用铁路法治研究院和法学学科的优势，全面弘扬创新铁路法治文化、检察监督法治文化以及民商经济法治文化。强化人才支持，主动服务国家和地方法治文化建设。例如：①2018年，肖海、汤印明被聘为“市检察院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多次参与疑难案件的专家咨询会、书面咨询、个别咨询、专题调研等活动，服务检察机关提升履职能力。②2019年11月，铁路法治研究院副院长曾明生教授应邀参加江西省人民检察院铁路运输检察分院“刑事疑难案件专家论证会”，提出《关于刘金福有偿抢票案专家论证会的法学专家意见》，获得检察院和法院的采纳。③2019年，梁成意、杨晓培、邹开亮、谢乒等教师先后为省建工集团、英万集团等多家单位开展《民法典》专题讲座，推动《民法典》普及宣传。④2019年，胡卫萍被选举为江西省法学会民法学研究会副会长。⑤2020年，曾明生教授应江西省人民检察院之邀，作为法学专家参加最高人民检察院第十检察厅在江西省人民检察院就某竹业公司（袁某某）刑事申诉案举行公开听证

会。⑥2020年，曾明生教授应江西省人民检察院之邀，作为法学专家参加最高人民检察院第五检察厅在江西省赣州市对罪犯余珍伟减刑（假释）监督案件组织召开的听证会。

⑦2020年，肖海、魏绪巧被南昌经开区党工委管委会办公室聘请为首届法律顾问团成员。

⑧2021年，曾明生教授应江西省人民检察院之邀，作为法学专家参加最高人民检察院第五检察厅组织召开的在江西省洪城监狱给数千名服刑人员和监狱警察做有关形势政策与法治教育的主题报告。

⑨2021年，曾明生教授作为法学专家参加南昌市人民检察院组织的南昌手信公司申请民事监督案听证会等。